解读：《抚顺市“十四五”能源发展规划》

一、出台依据

按照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辽宁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抚顺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远景目标纲要》的总体部署和要求，编制了《抚顺市“十四五”能源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为未来五年抚顺市能源产业发展提供根本遵循。

二、编制过程

2021年3月，市发改委组织专业部门着手启动《抚顺市“十四五”能源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编制工作，于当年形成了《规划》（初稿）。2022年7月，《辽宁省能源发展“十四五”规划》印发后，市发改委组织相关部门对《规划》进行修改完善，形成了《规划》（征求意见稿），先后两次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共10家单位提出修改建议。12月，通过市司法局合法性审查，提请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

三、主要内容

《规划》共分为五部分。

第一、二部分介绍发展基础和发展形势。

第三部分是发展思路，明确了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第四部分是重点任务，从加快布局清洁能源、深度开发传统能源、完善能源消费结构、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加快能源创新应用5个角度提出了具体任务，并将重点项目归纳成11个专栏。

第五部分提出了抓好规划组织实施、建立监督评估机制等4个保障措施。